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97年第44次處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97年11月27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本處會議室

主席：韓處長

記錄：王慧鎔

出席人員：郭修發	張建豐	陳俊彥
許堯欽	應寶國	李季燕
蔣家麟	劉欽釗	鄭治平
陳銘孝	林燕菲	陳怡伶
白沛峯	潘冠男	陳慧嬪
林長宏	林鳳燕	李玉玲
郭惠娥	李炎宗	賴姿妃
陳旭裕		

列席人員：王淑安

壹、致贈退休紀念牌

致贈吳興國小人事室賴主任美鳳、民生國小人事室林主任寶足、興雅國小人事室沈主任金棗退休紀念牌。

處長勉言：

3位主任服務公職的年資均有25年以上，年紀尚輕就因個人生涯規劃而申請退休，由於符合規定，只好勉予同意。3位主任在臺北市所屬人事機構任職期間，對人事業務的付出與貢獻，本人謹代表本處致贈退休紀念牌，表達感謝之意，並祝福退休之後，身體健康，生活愉快。

貳、報告97年11月12日第42次處務會議裁示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處長裁示：本次列管事項依管考建議處理。

參、工作報告（略）

肆、討論事項

一、第一科提：有關研擬本處所屬人事人員實施快速升遷機制之可行性，提請討論。

決議：與會人員所提的意見，請於會後送第一科，俾據以修正本案。

二、第一科提：有關本處本（97）年擴大人事主管會報中心議題之大綱，提請討論。

決議：97年擴大人事主管會報中心議題議題，依張主任秘書建議，修正為「積極營造創新的人事團隊、提供高效的專業服務」。關於議題架構，依郭副處長建議，於本（27）日下午，召集各科共同研商，並將重點項目提供鄭主任治平綜整。

伍、處長指示

一、轉達本週市政會議與本處業務有關事項：

（一）資訊處報告有關「主題式電子地圖」平台規劃辦理情形，該處現已建置「主題式電子地圖」平台，未來各局處可利用地圖呈現資訊位置，不僅可提供機關內部使用，亦可開放市民查詢。

- (二) 吳副市長指示，各機關報送預算審查及法案，首長須事先拜會議員進行溝通，若所提議案被議員擋了5次以上，則建議議長進行投票表決。
- (三) 市長指示，臺北市議會開議期間，局處首長因公務須向議會請假，應事先親自向議長、副議長、各黨團總召集人及委員會相關議員說明，以利府會和諧運作。
- (四) 市長指示，市議員於市政總質詢期間所提的各項市政缺失與建言，市長已具體允諾將積極檢討改善，請府會聯絡員彙整主管業務之詢答議題及辦理進度，送請秘書長室管考執行成果。另有關議員索取資料，請權管局處府會聯絡員務必以書面方式確實送達，以順利議事進行。
- (五) 市長指示，本府人事精簡、業務整併、勞逸分配及績效考核等事項，請人事處積極協助各局處辦理。
- (六) 研考會盛主任委員表示，臺北市民當家熱線1999的話務量有顯著的提昇，藉由各為民服務機關的話務量，可瞭解各機關是否勞逸平均。基此，請第一科彙整相關資料，做為爾後人力評鑑參考。

二、本處今年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獲得前三名的好成績；昨(26)日，市議會民政委員會審查本處98年度預算案，審查過程也相當順利，在此感謝各位同仁的努力與協助。

陸、散會：上午10時50分。